



#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德医疗”、“本公司”或“发行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司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其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荐。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司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此前前公司股东有股份锁定安排及相关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鲁建国和沈振芳夫妇,担任公司浙江振德,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股东就股份锁定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1.自振德医疗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企业截至振德医疗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振德医疗股份,也不由振德医疗回购该部分股份。(本款适用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董事、副总经理沈振东、徐大生)

2.自振德医疗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振德医疗股份,也不由振德医疗回购该部分股份。(本款适用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股东)

3.前述限制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振德医疗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振德医疗股份。(本款适用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振德医疗上市后个月内如振德医疗股票连续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

并上市时振德医疗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个月内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振德医疗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个月。若振德医疗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相应除权除息的处理。(本款适用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本人本公司企业违反本承诺直接或间接减持持有的股份的,违反本承诺部分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本人本公司企业将向发行人的股东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说明未履行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同时本公司企业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予以处罚。(本款适用于全体股东)

6.本人不得因在发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本款适用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C.公司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不参与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公司的持股%以上股东浙江振德和沈振芳声明如下:

“持股意向

作为发行人的持股%以上的股东,本公司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参与股权转让。

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或明的限售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二、股份锁定期满后年内减持股份的计划

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将审慎制定发行人股票的减持计划,按照相关计划逐步进行减持,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发行人总股本的%。

在锁定期满后年内,若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进行减持,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进行,本公司本人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个月;如果因未履行上述公开声明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6.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短期难以体现,且募投项目需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大幅上升,公司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因此,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将摊薄公司每股收益。

二、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涉及老股转让情形。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股票代码:603301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伍利娟%以上股东的减持意向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不参与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公司的持股%以上股东浙江振德和沈振芳声明如下:

“持股意向

作为发行人的持股%以上的股东,本公司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

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参与股权转让。

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或明的限售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三、股份锁定期满后年内减持股份的计划

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将审慎制定发行人股票的减持计划,按照相关计划逐步进

行减持,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发行人总股本的%。

在锁定期满后年内,若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进行减持,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

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进行,本公司本人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

行人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

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

件规定的情况下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

有股份的锁定个月;如果因未履行上述公开声明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

行人所有。”

6.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

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短期难以体现,

且募投项目需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大幅上升,公司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

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因此,本次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将摊薄公司每股收益。

二、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涉及老股转让情形。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

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三、公司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不参与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公司的持股%以上股东浙江振德和沈振芳声明如下:

“持股意向

作为发行人的持股%以上的股东,本公司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

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参与股权转让。

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或明的限售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四、股份锁定期满后年内减持股份的计划

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将审慎制定发行人股票的减持计划,按照相关计划逐步进

行减持,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发行人总股本的%。

在锁定期满后年内,若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进行减持,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

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进行,本公司本人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

行人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

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

件规定的情况下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

有股份的锁定个月;如果因未履行上述公开声明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

行人所有。”

6.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

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短期难以体现,

且募投项目需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大幅上升,公司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

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因此,本次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将摊薄公司每股收益。

二、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涉及老股转让情形。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

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三、公司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不参与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公司的持股%以上股东浙江振德和沈振芳声明如下:

“持股意向

作为发行人的持股%以上的股东,本公司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

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参与股权转让。

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或明的限售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四、股份锁定期满后年内减持股份的计划

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将审慎制定发行人股票的减持计划,按照相关计划逐步进

行减持,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发行人总股本的%。

在锁定期满后年内,若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进行减持,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

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进行,本公司本人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

行人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

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

件规定的情况下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

有股份的锁定个月;如果因未履行上述公开声明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

行人所有。”

6.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

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短期难以体现,

且募投项目需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大幅上升,公司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

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因此,本次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将摊薄公司每股收益。

二、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涉及老股转让情形。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

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三、公司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不参与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公司的持股%以上股东浙江振德和沈振芳声明如下:

“持股意向

作为发行人的持股%以上的股东,本公司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

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参与股权转让。

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或明的限售期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四、股份锁定期满后年内减持股份的计划

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将审慎制定发行人股票的减持计划,按照相关计划逐步进

行减持,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发行人总股本的%。

在锁定期满后年内,若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进行减持,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

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进行,本公司本人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

行人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

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

件规定的情况下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